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209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
號

聯絡人：梁維芳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52

傳真：(02)33229527

電子郵件：smilewei555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214016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21020000I_1121401626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12年2月17日召開「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」及
「藥品生體可用率及生體相等性試驗作業準則」修正(草
案)討論會之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
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
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灣藥物
臨床研究協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
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

副本：

